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湯怡祥
電話：(02)77366818
電子信箱：yishia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5005675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簡章 (A09000000E_1150056757A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4年至116年臺灣客語朗讀文章徵選暨臺灣客語相關資料編輯計畫」115年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（北部場），請貴機關協助轉知所屬學校，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加強推行臺灣客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客語文章寫作人才，特辦理「臺灣客語寫作培訓營」。將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題材選擇、創意思維等相關主題進行講習，透過課程講授及實際寫作指導，培養臺灣客語的基礎寫作人才，拓展創作題材與表現形式的多樣性。
- 二、請協助轉知所屬各校，鼓勵對臺灣客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寫作者踴躍報名。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5年7月18日（星期六）至7月19日（星期日），共2天。

社會教育科 收文:115/06/04



071150014788 有附件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大樓HK-115教室（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）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採網路報名，自115年6月8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5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額滿即不再受理。報名網址(表單)：<https://forms.gle/PosTuRfwDq4oQ7F57>。

三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0人，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12小時，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